

# 苏州市教师发展学院

苏师院〔2023〕100号



## 关于推选第二期苏州市乡村教育带头人 培育站学员的通知

各县级市（区）教师（教育）发展中心、相关直属学校：

为加大乡村骨干教师培养力度，提高乡村教师业务素养，进一步健全“骨干引领全员提升”的乡村教师专业发展机制，根据《关于2023年江苏省乡村教师培育站建站的通知》（苏师干训〔2023〕3号）精神，现将第二期苏州市乡村教育带头人培育站学员推选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研修目标

依托“名、特、优”教师组建乡村教育带头人培育站，打造教师学习共同体，推动乡村优秀青年教师成长，引领乡村教师全员发展。主要目标如下：

1. 在导师组的引领下，开展针对性强、形式丰富、符合学员实际发展需求的研修活动，培养一批乡村教育带头人，为他们成长为市级学科带头人。

2. 发挥培育站学员示范引领作用，加强对本区域乡村教师的辐射，不断提升乡村教师的教育教学能力。

## 二、研修时间及方式

研修时间为2年，采用集中研修与岗位研修相结合、线下与线上相结合的研修方式，且线下集中研修时间每年不少于15天，暑假期间每月不少于3天，平时原则上每月不少于1天。

## 三、推选条件及人数

每站拟定20人，学员原则上应是为历届乡村骨干教师培育站优秀学员。

## 四、推选程序

1. 人员推选。请各地（直属学校）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名额分配表（见附件1）和学员推选条件，采取个人申报、学校推荐、有关部门审核的方式进行推选。

2. 材料报送。请各地（直属学校）于5月10日前将附件2的Word格式电子版发送至邮箱：7279992@qq.com；邮件主题：XX市（区）或XX学校+第二期苏州市乡村教育带头人培育站学员报名。联系人：章超，联系电话：65815229。

3. 第一次集中研修时间以开班通知为准。

附件：1. 第二期苏州市乡村教育带头人培育站名额分配表

2. 第二期苏州市乡村教育带头人培育站学员推选表

苏州市教师发展学院

2023年4月20日



## 附件 1

第二期苏州市乡村教育带头人培育站名额分配表

区域 学科	张家港	常熟	太仓	昆山	吴江	吴中	相城	姑苏	园区	新区	直属	合计
初中语文	2	2	2	2	2	2	2	1	2	2	景范 1	20
初中数学	2	2	2	2	2	2	2	1	2	2	沧浪 1	20
初中英语	2	2	2	2	2	2	2	1	2	2	立达 1	20
初中物理	2	2	2	2	2	2	2	2	2	2		20
小学语文	1	1	1	1	2	3	2	4	2	2	附小 1	20
小学数学	1	1	1	1	2	2	3	4	2	2	市实小 1	20
小学英语	1	1	1	1	2	2	2	4	3	3		20
小学思品	1	1	1	1	2	3	3	4	2	2		20
小学科学	1	1	1	1	2	2	2	5	3	2		20
学前教育	2	2	1	2	2	2	2	2	2	2	市实幼 1	20
合计	15	15	14	15	20	22	22	28	22	21	6	200

## 附件 2

### 第二期苏州市乡村教育带头人培育站学员推选表

填报单位：

填表人：

联系电话（手机）：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身份证号码	教龄	专业职称	骨干层级	所在单位	学段学科	联系电话	是否历届培育站学员（第几届）	是否优秀学员

备注：1. “职称”填写一级教师、高级教师。

2. “骨干层级”填写学员已经取得的骨干称号，如“市区学科带头人”“市（区）教学能手”等。

3. “所在单位”填写所在单位全称。

4. “学段”填写学前、小学、初中、高中。

---

抄报：苏州市教育局教师工作处

---

抄送：各市、区教育局(教体文旅委)

---

苏州市教师发展学院

2023年4月20日印发